

# 宁波市体育局

---

## 关于举办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 锦标赛的通知

各区县（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江北区体育局，宁海县体育发展中心，大榭开发区社会发展保障局、国家高新区教育文体局、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宁波杭州湾新区社会事业发展局、宁波国际海洋生态科技城休闲旅游产业发展中心，各有关单位：

为实施“北冰南展西扩”国家战略，响应“3亿人上冰雪”的号召。决定于2021年10-12月份举行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现将竞赛规程印发给你们，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及时报名参赛。

- 附件：1-1.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速度轮滑规程  
1-2.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速度轮滑报名表  
2-1.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自由式轮滑规程  
2-2.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自由式轮滑报名表
-

- 3-1.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单排轮滑球规程
- 3-2.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单排轮滑球报名表
- 4-1.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滑板规程
- 4-2.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滑板报名表
- 5-1.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越野滑雪（滑轮）规程
- 5-2.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越野滑雪（滑轮）报名表
- 6-1.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桌上冰壶球规程
- 6-2.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桌上冰壶球球报名表
- 7-1.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陆地冰壶规程
- 7-2.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陆地冰壶报名表
8.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参赛保证书

9.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防疫安全责任承诺书

10.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参赛健康申报表



附件 1-1

#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 速度轮滑暨 2022 年省运会测试赛规程

## 一、主办单位

宁波市体育局

## 二、承办单位

宁波市全民健身指导中心，宁波市轮滑协会。

## 三、执行单位

宁波斯博特轮滑俱乐部

## 四、协办单位

宁波市海曙区洞桥镇中心小学

## 五、竞赛时间、地点

2021 年 10 月 30 日，海曙区洞桥镇中心小学

## 六、竞赛项目

速度轮滑

1. 中小学组：男、女组别 200 米计时赛，500 米计时赛，1000 米三人混合接力赛。

2. 幼儿组：男、女组别 100 米计时赛，200 米计时赛。

3. 速度轮滑竞赛组别年龄要求：

(1) 中学组：2003.09.01-2009.08.31；

(2) 小学甲组：2009.09.01-2010.08.31；

(3) 小学乙组：2010.09.01-2011.08.31；

(4) 小学丙组: 2011. 09. 01-2012. 08. 31;

(5) 小学丁组: 2012. 09. 01-2013. 08. 31;

(6) 小学戊组: 2013. 09. 01-2014. 08. 31;

(7) 小学己组: 2014. 09. 01-2015. 08. 31;

(8) 幼儿甲组: 2015. 09. 01-2016. 08. 31;

(9) 幼儿乙组: 2016. 09. 01-2018. 08. 31。

## 七、参赛资格

(一) 参赛对象: 宁波市地区所在户籍或宁波地区在册中小學生, 学校为单位及个人均可报名参赛;

(二) 年龄和健康状况: 参赛选手年龄详见竞赛项目, 身体健康条件须符合轮滑比赛要求;

(三) 参赛报名材料不得缺少、错报和遗漏, 否则将作为资格不符;

(四) 组委会可在报名后、比赛中和比赛后对运动员资格进行审查。如在赛前发现并查实有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 取消参赛资格, 并不得更换和补报其他运动员; 如在比赛后查实有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 取消比赛成绩和获得的名次, 追回奖牌奖状, 并通报批评。

## 八、参赛办法

(一) 每队可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1 名; 每队每单项运动员不超过 2 名, 每位运动员限报 2 个单项比赛;

(二) 速度轮滑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 1 人, 运动员 36 人。每队中小学组运动员限报 2 人; 幼儿组运动员限报 4 人(不接受

2 队报名)，每人限报 1 个项目组；幼儿组每单项累计限报 24 人，先报先得，报完为止；

(三) 速度轮滑每位运动员只限报一个年龄组参赛。可跨大一个年龄组比赛，不得跨两个以上年龄组参赛，一经发现，将取消比赛资格并通报批评；

(四) 1000 米混合接力赛按个人组别赛报名，每队三人，其中至少有一位女性选手，每支队伍限报一队；

(五) 参赛人(队)数不足 3 人(队)的项目依次是向同一组别人数较多的项目合并、向上一组别的同项目合并或取消该项比赛；

(六)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思想进步，作风正派，并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 九、竞赛办法

(一) 比赛执行国家体育总局批准的《2013 速度轮滑竞赛规则》；

(二) 速度轮滑场地为 100 米无坡度水泥地；

(三) 比赛实行淘汰赛制，根据报名情况决定采取预赛、半决赛和决赛；

(四) 各参赛代表队须身着统一服装参加开(闭)场式；

轮滑鞋、护具等器材须适合速度轮滑竞赛要求。运动员必须佩带安全头盔等安全护具。组委会有权拒绝运动员使用不安全及危险性器材参赛；

## 十、录取和奖励办法

(一) 各项目录取前八名，1-3 名颁发奖牌、证书，4-8 名颁发证书；

(二) 宁波市青少年速度轮滑测试赛只针对已经在“浙里办”注册过的运动员进行排位，不另行颁发奖牌与证书，后期根据成绩和表现按排相对应的赛事；

(三) 参赛人数不足 6 人(队)的组别，减 1 人 录取及奖励；

(四) 计分方法：

速度轮滑项目按各单位每名运动员取得的名次分之之和计算单项按 9、7、6、5、4、3、2、1 方法计算，获第一名者得 9 分，依次类推；团体项目按 18、14、12、10、8、6、4、2 方法计算，获第一名者得 18 分，以此类推。总分相等，冠军多者列前，冠军数相等，亚军多者列前，依次类推；

(五) 设单项前八名、团体累计总分前八名、“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及“优秀教练员奖”，“优秀运动员奖”评选办法按竞赛委员会的统一要求制定，并在赛前公布。

## 十一、报名与报到

(一) 各单位报名表(附件 2)格式盖章报名，附上学籍证明，要求安排食宿人数请注明，盖章后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 18:00 时前，报送至宁波市非奥运动项目训练基地(宁波斯博特轮滑俱乐部)，联系人：陈老师，电话：13567894567(微信)，邮箱：404026543@qq.com；

(二) 各参赛运动员需缴纳押金 100 元(如无罢赛、弃权或其他严重影响本次比赛组织及公共设施损坏的情况出现，押金

将于赛后退还)；

(三)各参赛运动员应在规定时间内报到(具体报到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报到时应交验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学籍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备查以及一月内有资质的医疗单位出具的运动员体检健康证明、核酸证明。报名时统一参加意外保险。

## 十二、裁判和仲裁

(一)裁判员主要由赛事执行方安排,裁判长或主要裁判由组委会委派。其他人员由承办单位选聘;

(二)组委会设仲裁委员会,负责协调赛事有关事项,处理赛纪、赛风等问题;

(三)如对比赛有异议,请在该单项比赛成绩公布后 15 分钟内由领队以书面的形式(附带视频)向大会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并交纳诉讼费 1000 元,胜诉退还,败诉不予退还。

## 十三、其他

(一)参赛运动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二)参赛运动员禁用违禁药物;

(三)本次比赛的摄影、录像权衍生作品的版权归组委会所有,组委会有权对本次赛事进行跟踪录像、制作光盘等宣传品发行出售。

## 十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五、本竞赛规程的解释、修改权属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赛组委会。



附件 1-2

##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 速度轮滑报名表

学校（盖章）： \_\_\_\_\_ 报名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领队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教练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籍号	100米	200米	500米	1000米接力	组别	身份证号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注：填报此报名表视为同意本规程和参赛保证的所有内容。

附件 2-1

##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 自由式轮滑暨 2022 年省运会测试赛规程

### 一、主办单位

宁波市体育局

### 二、承办单位

宁波市全民健身指导中心，宁波市轮滑协会。

### 三、执行单位

宁波斯博特轮滑俱乐部

### 四、竞赛时间、地点

2021 年 10 月 31 日，宁波市全民健身指导中心

### 五、竞赛项目

自由式轮滑

1. 中小学组：男、女组别单脚速度过桩、花式绕桩。
2. 幼儿组：男、女组别单脚速度过桩、双鱼速度过桩。
3. 轮滑舞蹈：按队伍报名，不区分年龄组别。
4. 自由式轮滑竞赛组别年龄要求：
  - (1) 中学组：2006.09.01-2009.08.31；
  - (2) 小学甲组：2009.09.01-2010.08.31；
  - (3) 小学乙组：2010.09.01-2011.08.31；
  - (4) 小学丙组：2011.09.01-2012.08.31；
  - (5) 小学丁组：2012.09.01-2013.08.31；

(6) 小学戊组: 2013. 09. 01-2014. 08. 31;

(7) 小学己组: 2014. 09. 01-2015. 08. 31;

(8) 幼儿甲组: 2015. 09. 01-2016. 08. 31;

(9) 幼儿乙组: 2016. 09. 01-2018. 08. 31。

## 六、参赛资格

(一) 参赛对象: 宁波市地区所在户籍或宁波地区在册中小  
学生, 学校为单位及个人均可报名参赛;

(二) 年龄和健康状况: 参赛选手年龄详见竞赛项目, 身体  
健康条件须符合轮滑比赛要求;

(三) 参赛报名材料不得缺少、错报和遗漏, 否则将作为资  
格不符;

(四) 组委会可在报名后、比赛中和比赛后对运动员资格进  
行审查。如在赛前发现并查实有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 取消参  
赛资格, 并不得更换和补报其他运动员; 如在比赛后查实有弄虚  
作假、违反规定者, 取消比赛成绩和获得的名次, 追回奖牌奖状,  
并通报批评。

## 七、参赛办法

(一) 自由式轮滑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 1 人, 每位运动员  
最多可报 2 个单人项目;

(二) 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 1 人, 超过 40 人的队伍可按  
比例增报相应管理人员;

(三) 每位运动员只限报一个年龄组参赛。可跨大一个年龄  
组比赛, 不得跨两个以上年龄组参赛, 一经发现, 将取消比赛资

格并通报批评;

(四) 每队最多可报 2 支轮滑舞蹈队伍;

(五) 参赛人(队)数不足 3 人(队)的项目依次是向同一组别人数较多的项目合并、向上一组别的同项目合并或取消该项比赛;

(六)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思想进步, 作风正派, 并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 八、竞赛办法

(一) 比赛执行国家体育总局批准的《2013 自由式轮滑竞赛规则和裁判通则(试行)》结合 WSSA 发布的 2017 竞赛规则及组委会制定的比赛实施细则;

(二) 自由式轮滑-单脚速度过桩(幼儿组)竞赛规则

1) 场地布置: 起跑盒主线至首桩线 6 米, 共 12 个桩, 桩距 80cm, 终点线距离尾桩 80cm, 总比赛距离为:  
 $6m+0.8m*11+0.8m=15.6m$ ;

2) 竞赛方式:

a) 发令: 个人计时赛发令为“各就位”、“预备”后 5 秒内自行出发, 淘汰赛发令为“各就位”、“预备”后听到计时器发令声出发;

b) 滑行脚必须从首桩同一侧触地进桩, 否则视为漏桩, 每踢、漏一个桩, 罚时 0.2 秒;

c) 其他细则同国际轮联速度过桩竞赛规则。

(三) 自由式轮滑单脚速度过桩(中小学组)竞赛规则参照国际轮联(WSSA)速度过桩竞赛规则, 预赛每名选手两次机会, 取

最好成绩记录排名，前八进入决赛；

#### （四）自由式轮滑-双鱼速度过桩

1) 场地布置：起跑盒主线至首桩线 8 米，共 17 个桩，桩距 80cm，终点线距离尾桩 80cm，总比赛距离为：28 米；

2) 竞赛方式：

a) 发令：个人计时赛发令为“各就位”、“预备”后 5 秒内自行出发，淘汰赛发令为“各就位”、“预备”后听到计时器发令声出发；

b) 双脚必须从首桩同一侧同时触地进桩，否则成绩无效，无左右侧进桩要求；

c) 绕桩过程中（从进桩到出终点线）左右脚必须同时至少有一个轮子触地，否则成绩无效；

d) 若两桩之间未绕，则视为漏桩，踢桩判罚要求同单脚速度过桩，踢漏桩每个桩加时 0.2 秒，罚桩超过 4 个（不包括 4 个桩）成绩无效；

e) 双鱼绕桩的动作标准最低要求前进方向上两只脚不得完全错开，绕桩过程中若变化动作，均判为成绩无效。

#### （五）自由式轮滑-花式绕桩

采用国家体育总局社会体育指导中心审定的《2013 自由式轮滑竞赛规则和裁判通则(试行)》结合 ISSA 发布的 2017 竞赛规则进行。

#### （六）自由式轮滑-轮滑舞蹈

比赛不分组别、不分性别。团队人数 3-8 人；比赛时间 180

秒-210秒。比赛执行中国轮滑协会审定的最新竞赛规则和裁判通则；

(七) 比赛实行淘汰赛制，根据报名情况决定采取预赛、半决赛和决赛；

(八) 各参赛代表队须身着统一服装参加开(闭)场式；

(九) 轮滑鞋、护具等器材须适合自由式轮滑竞赛要求。运动员必须佩带安全头盔等安全护具。组委会有权拒绝运动员使用不安全及危险性器材参赛。

## 九、录取和奖励办法

(一) 各项目录取前八名，1-3名颁发奖牌、证书，4-8名颁发证书；

(二) 宁波市青少年自由式轮滑测试赛只针对已经在“浙里办”注册过的运动员进行排位，不另行颁发奖牌与证书，后期根据成绩和表现按排相对应的赛事；

(三) 参赛人数不足6人(队)的组别，减1人录取及奖励；

(四) 计分方法：

自由式轮滑项目按各单位每名运动员取得的名次分之之和计算单项按10、8、7、6、5、4、3、2方法计算，获第一名者得10分，依次类推；团体项目按18、14、12、10、8、6、4、2方法计算，获第一名者得18分，以此类推，总分相等，冠军多者列前，冠军数相等，亚军多者列前，依次类推；

(五) 设单项前八名、团体累计总分前八名、“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及“优秀教练员奖”，“优秀运动员奖”

评选办法按竞赛委员会的统一要求制定，并在赛前公布。

## 十、报名与报到

(一)各单位报名表(附件2)格式盖章报名，附上学籍证明，要求安排食宿人数请注明，盖章后于2021年10月20日18:00时前，报送至宁波市非奥运动项目训练基地(宁波斯博特轮滑俱乐部)，联系人：陈老师，电话：13567894567(微信)，邮箱：404026543@qq.com;

(二)各参赛运动员需缴纳押金100元(如无罢赛、弃权或其他严重影响本次比赛组织及公共设施损坏的情况出现，押金将于赛后退还);

(三)各参赛运动员应在规定时间内报到(具体报到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报到时应交验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学籍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备查以及一月内有资质的医疗单位出具的运动员体检健康证明、核酸证明。报名时统一参加意外保险。

## 十一、裁判和仲裁

(一)裁判员主要由赛事执行方安排，裁判长或主要裁判由组委会委派。其他人员由承办单位选聘;

(二)组委会设仲裁委员会，负责协调赛事有关事项，处理赛纪、赛风等问题;

(三)如对比赛有异议，请在该单项比赛成绩公布后15分钟内由领队以书面的形式(附带视频)向大会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并交纳诉讼费1000元，胜诉退还，败诉不予退还。

## 十二、其他

- (一) 参赛运动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二) 参赛运动员禁用违禁药物;
- (三) 本次比赛的摄影、录像权衍生作品的版权归组委会所有, 组委会有权对本次赛事进行跟踪录像、制作光盘等宣传品发行出售。

十三、未尽事宜, 另行通知。

十四、本竞赛规程的解释、修改权属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赛组委会。



附件 2-2

##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 自由式轮滑报名表

学校（盖章）： \_\_\_\_\_ 报名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领队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教练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籍号	单脚	双鱼	花桩	轮舞	组别	身份证号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注：填报此报名表视为同意本规程和参赛保证的所有内容。

## 附件 3-1

#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 单排轮滑球暨 2022 年省运会测试赛规程

### 一、主办单位

宁波市体育局

### 二、承办单位

宁波市全民健身指导中心，宁波市轮滑协会。

### 三、执行单位

宁波斯博特轮滑俱乐部

宁波轮美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四、协办单位

宁波市杭州湾新区庵东实验学校

### 五、竞赛时间、地点

2021 年 11 月 27-28 日，宁波市杭州湾新区庵东实验学校

### 六、竞赛项目

单排轮滑球项目组别年龄要求：

1. U14 组：男女混合组队。2006 年 1 月 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含）出生；
2. U12 组：男女混合组队。2009 年 1 月 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含）出生；
3. U10 组：男女混合组队。2011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含）出生；
4. U8 组：男女混合组队。2013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12 月

31日（含）出生；

5. U6组：男女混合组队。2015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含）出生。

## 七、参赛资格

（一）参赛对象：宁波市地区所在户籍或宁波地区在册中小學生，学校为单位及个人均可报名参赛；

（二）年龄和健康状况：参赛选手年龄详见竞赛项目，身体健康条件须符合轮滑比赛要求；

（三）参赛报名材料不得缺少、错报和遗漏，否则将作为资格不符；

（四）组委会可在报名后、比赛中和比赛后对运动员资格进行审查。如在赛前发现并查实有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取消参赛资格，并不得更换和补报其他运动员；如在比赛后查实有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取消比赛成绩和获得的名次，追回奖牌奖状，并通报批评。

## 八、参赛办法

（一）每队可报领队1人，教练1-2人，每队运动员最多16人（必须包括2名守门员）。每队运动员最少人数为6人（必须包括1名守门员）；

（二）参赛条件（运动员须凭以下有效证件要求进行检录）：参赛运动员必须持有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或学籍证明或户口本等有效证件；

（三）未满18周岁的运动员参赛需由监护人在自愿参赛责

任书上签字确认；

（四）运动员只能代表一个代表队参赛，不得以任何形式代表其他代表队参赛，一经发现，立即停止有关队伍的比赛，取消比赛成绩并通报批评。

## 九、竞赛办法

（一）采用中国轮滑协会印发的《单排轮滑球竞赛规则2017》和新修改的国际规则条款；

（二）竞赛编排由办事机构竞赛处负责，各组别均采用抽签方式进行分组；

（三）根据队伍报名数量，采用单循环或分组循环赛制+淘汰赛制：如果报名队伍数量为5（含）队以下，采用单循环赛制直接决出名次；如果报名队伍数量超过6（含）队，采用分组单循环+交叉淘汰赛制；

（四）分组赛第二阶段的交叉淘汰制，每一场赛事必须决出胜负，如出现平局，则需进行加时赛，时间为5分钟，如仍未能分出胜负，则需用点球方式决胜；

（五）在所有的单循环赛制中，所有组别将按积分计算排名：胜一场得3分，负一场得0分，加时赛或点球中胜队得2分，负队得1分。被取消资格的队或弃权的队得负3分，按积分多少排列名次，积分高者名次列前。如积分相同，则按下列方法依次决定名次：1、积分相等的队相互之间比赛胜者名次列前；2、在该单循环比赛中失球最少的队名次列前；3、在该单循环比赛中净胜球最多的队名次列前；4、射点球决定名次；

(六) 每场比赛的参赛队伍必须在赛前 1 小时报到, 30 分钟前提交出场名单及出场队员有效证件原件;

(七) 如比赛时间已到, 某队迟到超过 10 分钟, 按该队弃权处理, 比分为 0: 5;

(八) 如参赛运动员在比赛期间触犯竞赛规则中的严重违例, 按照相关规定, 将上报浙江轮滑协会, 两年内禁止参加宁波市内市级单排轮滑球比赛。

## 十、录取和奖励办法

(一) 各项目录取前八名, 1-3 名颁发奖牌、证书, 4-8 名颁发证书;

(二) 宁波市青少年单排轮滑球测试赛只针对已经在“浙里办”注册过的运动员进行排位, 不另行颁发奖牌与证书, 后期根据成绩和表现按排相对应的赛事;

(三) 设体育道德风尚奖 “优秀组织奖” 以及 “优秀教练员奖”, “优秀运动员奖” 评选办法按竞赛委员会的统一要求制定, 并在赛前公布。

## 十一、报名与报到

(一) 报名: 报名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 23: 59 截止;

(二) 报名表电子稿发送电子邮箱: 576589421@qq.com 报名联系人: 曹迪迪, 电话: 18957122312 (微信), 逾期不受理;

(三) 各参赛运动员需缴纳押金 100 元 (如无罢赛、弃权或其他严重影响本次比赛组织及公共设施损坏的情况出现, 押金将于赛后退还);

(四) 各参赛运动员应在规定时间内报到(具体报到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报到时应交验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学籍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备查以及一月内有资质的医疗单位出具的运动员体检健康证明、核酸证明。报名时统一参加意外保险。

## 十二、裁判和仲裁

(一) 裁判员主要由赛事执行方安排,裁判长或主要裁判由组委会委派。其他人员由承办单位选聘;

(二) 组委会设仲裁委员会,负责协调赛事有关事项,处理赛纪、赛风等问题;

(三) 如对比赛有异议,请在该单项比赛成绩公布后 15 分钟内由领队以书面的形式(附带视频)向大会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并交纳诉讼费 1000 元,胜诉退还,败诉不予退还。

## 十三、其他

(一) 参赛运动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二) 参赛运动员禁用违禁药物;

(三) 本次比赛的摄影、录像权衍生作品的版权归组委会所有,组委会有权对本次赛事进行跟踪录像、制作光盘等宣传品发行出售。

## 十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五、本竞赛规程的解释、修改权属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赛组委会。

附件 3-2

##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 单排轮滑球报名表

所代表区、县（行业）		单位			组别	
领队		电话		教练	电话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出生日期	比赛身份	比赛号码
1					守门员	
2					守门员	
3					运动员	
4					运动员	
5					运动员	
6					运动员	
7					运动员	
8					运动员	
9					运动员	
10					运动员	
队伍特殊情况说明					（公章） 年 月 日	

注：填报此报名表视为同意本规程和参赛保证的所有内容。

附件 4-1

#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 滑板竞赛规程

## 一、主办单位

宁波市体育局

## 二、承办单位

宁波市全民健身指导中心，宁波市轮滑协会。

## 三、执行单位

宁波斯博特轮滑俱乐部，宁波 50 滑板俱乐部。

## 四、协办单位

宁波至诚学校 SBSX 滑板基地，宁波 BACKBONE 滑板俱乐部。

## 五、竞赛时间、地点

2021 年 11 月 07 日，宁波至诚学校滑板基地

## 六、竞赛项目

1. 街式赛（各年龄组，分男子、女子）；

2. U 池赛（各年龄组，分男子、女子）；

3. 滑板竞赛组别年龄要求：

（1）成人组：2002.12.31-（含）以前出生；

（2）U 15 组：2006.01.01-2008.12.31；

（3）U 12 组：2019.01.01-2011.12.31；

（4）U9 组：2012.01.01-2014.12.31。



## 七、参赛资格

(一) 参赛对象: 宁波市地区所在户籍或宁波地区在册中小學生, 各级体育社团、学校、俱乐部等均可报名参赛;

(二) 年龄和健康状况: 参赛选手年龄详见竞赛项目, 身体健康条件须符合轮滑比赛要求;

(三) 参赛报名材料不得缺少、错报和遗漏, 否则将作为资格不符;

(四) 组委会可在报名后、比赛中和比赛后对运动员资格进行审查。如在赛前发现并查实有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 取消参赛资格, 并不得更换和补报其他运动员; 如在比赛后查实有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 取消比赛成绩和获得的名次, 追回奖牌奖状, 并通报批评。

## 八、参赛办法

(一) 执行中国轮滑协会制定的《2017 滑板竞赛规则 (暂行)》;

### (二) 街式赛

1、各项目分预赛和决赛两阶段, 每阶段每名运动员都有两轮比赛机会, 每轮 60 秒/人;

2、运动员每轮比赛都由裁判员根据成功道具动作、个人风格、线路及道具利用率情况打分, 以两轮得分的高分轮分数作为最终得分, 并据此排定名次。如两人 (或两人以上) 高分轮得分相同, 则根据低分轮的得分排定名次;

3、道具动作 80 分; 个人风格分 10 分; 线路及道具利用率

10分。满分100分为标准分数，舍去最高分及最低分，其他三个裁判员分数平均为运动员的得分；

(1) 道具动作分：每轮60秒内限定完成道具动作，每个道具动作1-5分，出现重复动作取成绩最优的道具动作；

(2) 个人风格：根据选手着装，滑行速度、高度、动作流畅性及动作完成性给予1-10分评判；

(3) 线路及道具利用率：根据选手路线的选择，道具的使用率给予1-10分评判；

4、预赛前十名进入决赛；

5、决赛运动员按预赛排名相反的次序出场。

### (三) U池赛

1、各项目分预赛和决赛两阶段，每阶段每名运动员都有四轮比赛机会，每轮45秒/人；

2、运动员每轮比赛都由裁判员根据成功道具动作、个人风格、线路及动作成功率情况打分，以四轮得分的高分轮分数作为最终得分，并据此排定名次。如两人（或两人以上）高分轮得分相同，则根据低分轮的得分排定名次；

3、道具动作80分；个人风格分10分；线路选择及动作成功率10分。满分100分为标准分数，舍去最高分及最低分，其他三个裁判员分数平均为运动员的得分：

(1) 道具动作：每轮45秒内限定完成动作，每个动作1-5分；

(2) 个人风格：根据选手着装，滑行速度、高度、动作流畅性及动作完成性给予 1-10 分评判；

(3) 线路选择和动作成功率：根据选手路线的选择和动作成功率给予 1-10 分评判；

4、预赛前十名进入决赛；

5、决赛运动员按预赛排名相反的次序出场；

6、其他补充规则，将在比赛前由裁判组向选手公示和解释。

## 九、报到与离会

(一) 各参赛队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 17:00 前请将报名表电子稿附件，标题为队名发送至电子邮箱：1042470182@qq.com，报名联系人：宋卓成 18758551949。逾期不予受理。不符合报名表填写要求的报名表一律退回；

(二) 各参赛运动员需缴纳押金 100 元（如无罢赛、弃权或其他严重影响本次比赛组织及公共设施损坏的情况出现，押金将于赛后退还）；

(三) 11 月 07 日上午 8:30 前报到，报到地点：宁波至诚学校滑板基地，11 月 07 日上午 8:30-9:00 运动员适应场地，地点：宁波至诚学校滑板基地，11 月 07 日 17:00 颁奖离会。

## 十、裁判和仲裁

(一) 裁判员主要由赛事执行方安排，裁判长或主要裁判由组委会委派。其他人员由承办单位选聘；

(二) 组委会设仲裁委员会，负责协调赛事有关事项，处理

赛纪、赛风等问题；

(三) 如对比赛有异议, 请在该单项比赛成绩公布后 15 分钟内由领队以书面的形式(附带视频)向大会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 并交纳诉讼费 1000 元, 胜诉退还, 败诉不予退还。

## 十一、奖励办法

根据参赛成绩录取前六名的运动员(报名不足七人递减一名录取), 前三名颁发奖牌和证书; 四至六名颁发名次证书; 其余参赛人员颁发参赛证书。

## 十二、其他

(一) 参赛运动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二) 参赛运动员禁用违禁药物;

(三) 本次比赛的摄影、录像权衍生作品的版权归组委会所有, 组委会有权对本次赛事进行跟踪录像、制作光盘等宣传品发行出售。

十三、未尽事宜, 另行通知。

十四、本竞赛规程的解释、修改权属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赛组委会。

附件 4-2

##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 滑板报名表

单位				邮箱		
领队		手机		微信		
教练		手机		微信		
组别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街式赛	U 池赛	
成年男子组						
成年女子组						
U15男子组						
U15女子组						
U12男子组						
U12女子组						
U9男子组						
U9女子组						
注： 填写此表将被认为同意规程的一切内容。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1

#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 越野滑雪(滑轮)竞赛赛规程

## 一、主办单位

宁波市体育局

## 二、承办单位

宁波市全民健身指导中心，宁波市轮滑协会。

## 三、执行单位

宁波斯博特轮滑俱乐部，宁波羚羊体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四、协办单位

宁波至诚学校，海曙区奥星滑轮运动俱乐部

## 五、竞赛时间、地点

2021 年 11 月 21 日，宁波至诚学校

## 六、竞赛项目

### （一）甲组（6 项）

男子：滑轮传统式 100 米

滑轮自由式 100 米

滑轮自由式来回 4 次大约 1.2 公里；

女子：滑轮传统式 100 米

滑轮自由式 100 米

滑轮自由式来回 4 次大约 1.2 公里；

### （二）乙组（6 项）

男子：滑轮传统式 100 米

滑轮自由式 100 米

滑轮自由式来回 4 次大约 1.2 公里；

女子：滑轮传统式 100 米

滑轮自由式 100 米

滑轮自由式来回 4 次大约 1.2 公里；

### （三）丙组（6 项）

男子：滑轮传统式 100 米

滑轮自由式 100 米

滑轮自由式来回 4 次大约 1.2 公里；

女子：滑轮传统式 100 米

滑轮自由式 100 米

滑轮自由式来回 4 次大约 1.2 公里；

### （四）丁组（2 项）

男子：滑轮传统式 100 米

女子：滑轮传统式 100 米

### （五）越野滑雪（滑轮）竞赛组别年龄要求：

中学甲组：2003.09.01-2008.08.31；

小学乙组：2008.09.01-2010.08.31

小学丙组：2010.09.01-2014.08.31；

中小学丁组：年龄不限，滑轮训练小时数低于 50 个小时。

## 七、参加资格

（一）参赛对象：宁波市地区所在户籍或宁波地区在册中小学生，学校为单位及个人均可报名参赛；

(二) 年龄和健康状况: 参赛选手年龄详见竞赛项目, 身体健康条件须符合轮滑比赛要求;

(三) 参赛报名材料不得缺少、错报和遗漏, 否则将作为资格不符;

(四) 组委会可在报名后、比赛中和比赛后对运动员资格进行审查。如在赛前发现并查实有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 取消参赛资格, 并不得更换和补报其他运动员; 如在比赛后查实有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 取消比赛成绩和获得的名次, 追回奖牌奖状, 并通报批评

## 八、参赛办法

(一) 每队可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1 名; 每队每单项运动员不超过 2 名, 每位运动员限报 2 个单项比赛;

(二) 参赛报名不足 3 人的小项和上一级别组比赛;

(三) 滑轮短距离 100 米比赛, 首先进行资格赛, 资格赛 30 秒间隔出发。在资格赛后, 前 8 名运动员进入决赛。决赛根据资格赛的名次进行分组, 每 4 人一组, 前四名一组决出前四排名, 后四名一组决出五至八名;

(四) 滑轮男子长距离比赛: 采用间隔式出发, 出发间隔 30 秒, 按一次滑行计时成绩录取前 10 名。滑轮女子长距离比赛: 采用间隔式出发, 出发间隔 30 秒, 按一次滑行计时成绩录取前 8 名;

(五) 在滑轮比赛中, 滑轮杖可以更换, 但是滑轮不能更换;



(六) 运动员比赛时的服装、器材等所有装备,必须符合国际雪联关于滑轮比赛器材的有关规定。

## 九、竞赛办法

(一) 执行国际雪联《滑轮竞赛规则》最新规则,涉及抽签的比赛项目,具体方法由技术代表确定。越野滑雪(滑轮)场地为无坡度沥青路面;

1. 根据场地的实际情况,各项目采用间隔出发(队员之间间隔 15 秒)的办法,根据每个运动员的实际到达时间排序名次;

2. 在比赛过程中若运动员出现串道现象,并且妨碍其他运动员滑行,将对犯规运动员进行处罚;

3. 比赛过程中若出现抢跑、故意阻挡、身体接触、用雪仗击打他人的现象,一律罚下;

4. 比赛设有场地热身区域,运动员将在热身区域进行检录和准备,比赛场地将限时开放,便于各参赛运动员熟悉赛道等。组委会将在领队会上进行通知,并在场地公告栏进行张贴。比赛场地在开赛前 30 分钟封闭。

(二) 比赛实行淘汰赛制,根据报名情况决定采取预赛、半决赛和决赛;

(三) 各参赛代表队须身着统一服装参加开(闭)场式;

(四) 越野滑雪鞋、护具等器材须适合国际雪联竞赛要求。运动员必须佩带安全头盔等安全护具。组委会有权拒绝运动员使用不安全及危险性器材参赛;

(五) 比赛检录工作为审核阶段和组织列队入场阶段, 检录员将根据顺序依次进行检录, 并安排出发和队列顺序, 由检录员助理组织带入比赛场地, 在准备区进行赛前准备。

## 十、录取和奖励办法

(一) 各项目录取前八名, 1-3 名颁发奖牌、证书, 4-8 名颁发证书;

(二) 参赛人数不足 6 人(队)的组别, 减 1 人录取及奖励;

(三) 设单项前八名、团体累计总分前八名、“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及“优秀教练员奖”, “优秀运动员奖”评选办法按竞赛委员会的统一要求制定, 并在赛前公布。

## 十一、报名和报到

(一) 各单位报名表(附件 2)格式盖章报名, 附上学籍证明, 要求安排食宿人数请注明。各参赛运动员请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 18:00 前, 由各领队或教练与本次比赛联络员确认; 将人员参赛确认表统一发送至组委会; 联系人: 林柯羽, 电话: 13958240555, 邮箱: info@antelopesport.cn;

(二) 各参赛运动员需缴纳押金 100 元(如无罢赛、弃权或其他严重影响本次比赛组织及公共设施损坏的情况出现, 押金将于赛后退还);

(三) 各参赛运动员应在规定时间内报到(具体报到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报到时应交验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学籍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备查以及一月内有资质的医疗单位出

具的运动员体检健康证明、核酸证明。报名时统一参加意外保险。

## 十二、裁判和仲裁

（一）裁判员主要由赛事执行方安排，裁判长或主要裁判由组委会委派。其他人员由承办单位选聘；

（二）组委会设仲裁委员会，负责协调赛事有关事项，处理赛纪、赛风等问题；

（三）如对比赛有异议，请在该单项比赛成绩公布后 15 分钟内由领队以书面的形式（附带视频）向大会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并交纳诉讼费 1000 元，胜诉退还，败诉不予退还。

## 十三、其他

（一）参赛运动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二）参赛运动员禁用违禁药物；

（三）本次比赛的摄影、录像权衍生作品的版权归组委会所有，组委会有权对本次赛事进行跟踪录像、制作光盘等宣传品发行出售。

## 十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五、本竞赛规程的解释、修改权属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赛组委会。

附件 5-2

#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 越野滑雪（滑雪）名表

学校（盖章）： \_\_\_\_\_ 报名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领队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教练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籍号	传统 100 米	自由 100 米	自由 1200 米	组别	身份证号 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注：填报此报名表视为同意本规程和参赛保证的所有内容。

附件 6-1

#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 桌上冰壶规程

## 一、主办单位

宁波市体育局

## 二、承办单位

宁波市全民健身指导中心，宁波市轮滑协会，镇海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镇海区教育局。

## 三、执行单位

宁波斯博特轮滑俱乐部，镇海区骆驼实验学校

## 四、协办单位

宁海县桌上冰壶球协会

## 五、竞赛时间、地点

2021 年 12 月 4-5 日，镇海区骆驼实验学校

## 六、竞赛项目

### （一）团体赛

1. 中学组：男子团体，女子团体，混合团体。
2. 小学组：男子团体，女子团体，混合团体。

### （二）双打赛

1. 中学组：男双，女双，混双。
2. 小学组：男双，女双，混双。

### （三）竞赛组别年龄要求：

(1) 中学组: 2003.09.01-2009.08.31;

(2) 小学组: 2009.09.01-2015.08.31;

## 七、参赛资格

(一) 参赛对象: 宁波市地区所在户籍或宁波地区在册中小學生, 学校为单位及个人均可报名参赛;

(二) 年龄和健康状况: 参赛选手年龄详见竞赛项目, 身体健康条件须符合桌上冰壶比赛要求;

(三) 参赛报名材料不得缺少、错报和遗漏, 否则将作为资格不符;

(四) 组委会可在报名后、比赛中和比赛后对运动员资格进行审查。如在赛前发现并查实有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 取消参赛资格, 并不得更换和补报其他运动员; 如在比赛后查实有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 取消比赛成绩和获得的名次, 追回奖牌奖状, 并通报批评。

## 八、参赛办法

(一) 每队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1名; 团体赛每队限报5人, 可以有1名替补队员, 双打赛限报2人, 没有替补队员, 每位运动员限报1个项目比赛;

(二) 每位运动员只限报一个组别参赛, 可以小打大。不许以大打小, 如一经发现, 将取消比赛资格并通报批评;

(三) 参赛人(队)数不足3人(队)的项目依次是向同一组别人数较多的项目合并、向上一组别的同项目合并或取消该项比赛;

(四)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思想进步，作风正派，并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 九、竞赛办法

(一) 比赛执行《桌上冰壶球竞赛规则 2020》；

(二) 比赛器材采用朗朗桌上冰壶折叠式比赛器材；

(三) 报名队数 6 队(含 6 队) 以上比赛实行小组淘汰赛制和淘汰赛制，6 队以下比赛实行单循环赛制，小组赛为六局，不加局，胜队积 2 分，平队各积 1 分，负队积 0 分，积分相同按照胜负关系、净胜分、LSD 顺序进行排名，淘汰赛为八局，平分后进行加局决出胜负；

(四) 各参赛代表队须身着统一服装参加开(闭)场式；

(五) 比赛为不计时。

## 十、录取和奖励办法

(一) 各项目录取前八名，1-3 名颁发奖牌、证书，4-8 名颁发证书；

(二) 参赛人数不足 6 人(队)的组别，减 1 人录取及奖励；

(三) 设单项前八名、团体累计总分前八名、“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及“优秀教练员奖”，“优秀运动员奖”评选办法按竞赛委员会的统一要求制定，并在赛前公布。

## 十一、报名与报到

(一) 各单位报名表(附件 2)格式盖章报名，附上学籍证明，要求安排食宿人数请注明，盖章后于 2021 年 11 月 20 日 18:00 时前，报送至全国青少年校园冰雪运动特色学校(镇海区骆

驼实验学校)，联系人：苗老师，电话：1377208182(微信)，邮箱：396870047@qq.com;

(二) 各参赛运动员需缴纳押金 100 元(如无罢赛、弃权或其他严重影响本次比赛组织及公共设施损坏的情况出现，押金将于赛后退还);

(三) 各参赛运动员应在规定时间内报到(具体报到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报到时应交验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学籍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备查以及一月内有资质的医疗单位出具的运动员体检健康证明、核酸证明。报名时统一参加意外保险。

## 十二、裁判和仲裁

(一) 裁判员主要由赛事执行方安排，裁判长或主要裁判由组委会委派。其他人员由承办单位选聘;

(二) 组委会设仲裁委员会，负责协调赛事有关事项，处理赛纪、赛风等问题;

(三) 如对比赛有异议，请在该单项比赛成绩公布后 15 分钟内由领队以书面的形式(附带视频)向大会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并交纳诉讼费 1000 元，胜诉退还，败诉不予退还。

## 十三、其他

(一) 参赛运动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二) 参赛运动员禁用违禁药物;

(三) 本次比赛的摄影、录像权衍生作品的版权归组委会所有，组委会有权对本次赛事进行跟踪录像、制作光盘等宣传品发行出售。



十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五、本竞赛规程的解释、修改权属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赛组委会。

附件 6-2

##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 桌上冰壶报名表

学校（盖章）： \_\_\_\_\_ 报名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领队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教练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籍号	男团	女团	混团	男双	女双	混双	组别	身份证号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注：填报此报名表视为同意本规程和参赛保证的所有内容。

附件 7-1

#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 陆地冰壶规程

## 一、主办单位

宁波市体育局

## 二、承办单位

宁波市全民健身指导中心，宁波市轮滑协会。

## 三、执行单位

宁波斯博特轮滑俱乐部

宁波轮美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四、协办单位

宁波市杭州湾新区初级中学

## 五、竞赛时间、地点

2021年12月11-12日，杭州湾新区初级中学

## 六、竞赛项目

### （一）团体赛

1. 中学组：男子团体，女子团体，混合团体（2男2女）。
2. 小学组：男子团体，女子团体，混合团体（2男2女）。

### （二）陆地冰壶竞赛组别年龄要求：

（1）中学组：2006.09.01-2009.08.31；

（2）小学组：2009.09.01-2012.08.31；

## 七、参赛资格

(一) 参赛对象: 宁波市地区所在户籍或宁波地区在册中小学生, 学校为单位及个人均可报名参赛;

(二) 年龄和健康状况: 参赛选手年龄详见竞赛项目, 身体健康条件须符合桌上冰壶比赛要求;

(三) 参赛报名材料不得缺少、错报和遗漏, 否则将作为资格不符;

(四) 组委会可在报名后、比赛中和比赛后对运动员资格进行审查。如在赛前发现并查实有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 取消参赛资格, 并不得更换和补报其他运动员; 如在比赛后查实有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 取消比赛成绩和获得的名次, 追回奖牌奖状, 并通报批评。

## 八、参赛办法

每队可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1 名; 团体赛每队限报 4 人, 没有替补队员, 每位运动员限报 1 个项目比赛;

(一) 每位运动员只限报一个组别参赛, 允许夸大一个组别参赛; 不许以大打小, 如一经发现, 将取消比赛资格并通报批评;

(二) 参赛人(队)数不足 3 人(队)的项目依次是向同一组别人数较多的项目合并、向上一组别的同项目合并或取消该项比赛;

(三)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思想进步, 作风正派, 并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 九、竞赛办法

(一) 比赛执行《桌上冰壶球竞赛规则 2020》;

(二) 比赛器材采用朗朗桌上冰壶折叠式比赛器材;

(三) 报名队数 6 队(含 6 队) 以上比赛实行小组淘汰赛制和淘汰赛制, 6 队以下比赛实行单循环赛制, 小组赛为六局, 不加局, 胜队积 3 分, 平局加赛胜队积 2 分负积 1 分, 负队积 0 分, 积分相同按照胜负关系、净胜分、平分后进行加局决出胜负;

(四) 各参赛代表队须身着统一服装参加开(闭)场式;

(五) 比赛为不计时。

## 十、录取和奖励办法

(一) 各项目录取前八名, 1-3 名颁发奖牌、证书, 4-8 名颁发证书;

(二) 参赛人数不足 6 人(队)的组别, 减 1 人录取及奖励;

(三) 设单项前八名、团体累计总分前八名、“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及“优秀教练员奖”, “优秀运动员奖”评选办法按竞赛委员会的统一要求制定, 并在赛前公布。

## 十一、报名与报到

(一) 各单位报名表(附件 2)格式盖章报名, 附上学籍证明, 要求安排食宿人数请注明, 盖章后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 18:00 时前, 报送至杭州湾新区初级中学, 联系人: 李老师, 电话: 17706738800(微信), 邮箱: 308166971@qq.com;

(二) 各参赛运动员需缴纳押金 100 元(如无罢赛、弃权或其他严重影响本次比赛组织及公共设施损坏的情况出现, 押金将于赛后退还);

(三) 各参赛运动员应在规定时间内报到(具体报到时间和

地点另行通知)。报到时应交验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学籍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备查以及一月内有资质的医疗单位出具的运动员体检健康证明、核酸证明。报名时统一参加意外保险。

## **十二、裁判和仲裁**

(一) 裁判员主要由赛事执行方安排, 裁判长或主要裁判由组委会委派。其他人员由承办单位选聘;

(二) 组委会设仲裁委员会, 负责协调赛事有关事项, 处理赛纪、赛风等问题;

(三) 如对比赛有异议, 请在该单项比赛成绩公布后 15 分钟内由领队以书面的形式(附带视频)向大会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 并交纳诉讼费 1000 元, 胜诉退还, 败诉不予退还。

## **十三、其他**

(一) 参赛运动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二) 参赛运动员禁用违禁药物;

(三) 本次比赛的摄影、录像权衍生作品的版权归组委会所有, 组委会有权对本次赛事进行跟踪录像、制作光盘等宣传品发行出售。

## **十四、未尽事宜, 另行通知。**

**十五、本竞赛规程的解释、修改权属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赛组委会。**

附件 7-2

##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 陆地冰壶报名表

学校（盖章）： \_\_\_\_\_ 报名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领队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教练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籍号	男团	女团	混团	组别	身份证号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注：填报此报名表视为同意本规程和参赛保证的所有内容。

## 附件 8

# 第四届宁波市青少年轮滑（冰雪）锦标赛参赛保证书

1. 本队（人）自愿报名参加本次比赛及一切相关活动（以下统称“比赛”）；

2. 本队（人）全面理解并同意遵守竞赛委员会所制订的各项规程、规则、规定及采取的措施；

3. 本队（人）身体健康，已为参赛做好充分准备；

4. 本队（人）全面理解参赛可能出现的风险，且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本队（人）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发生的自身意外风险责任，且同意竞赛委员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5. 本队（人）同意接受竞赛委员会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队（人）自理；

6. 本队（人）授权竞赛委员会及指定媒体无偿使用本人的肖像、姓名、声音和其它个人资料用于比赛的组织和推广；

7. 本队（人）承诺以自己的名义参赛，决不将报名后获得的号码布以任何方式转让给他人；

8. 本队（人）同意在比赛前和比赛期间不得损害，更改及遮盖号码布；

9. 本队（人）同意向竞赛委员会提供有效的身份证件和资料用于核实本人的身份，并同意承担因身份证件和资料不实所产生



的全部责任；本人同意接受竞赛委员会用以进行年龄确认而可能进行的骨龄检测。

10. 为维护运动项目的纯洁性、公正性，保护运动员的身心健康，本队（人）保证：在比赛中，坚决反对和绝不使用违禁药物。若有违反，愿意接受竞赛委员会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承担相应处罚。

11. 本队（人）或法定监护人（代理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 凡报名参加本次活动者，均视为具有完全行为能力；鉴于户外轮滑活动存在一定的不可控制的意外风险，赛事组织方不对非活动组织原因所致的个人意外事故负责任；参与者必须自行评估本次活动存在的个人意外事故的客观因素，风险自负。

单位盖章：

签字：

2021年 月 日

## 附件 9

# 防疫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确保所有参与人员的权益与安全以及比赛顺利进行,我单位作如下声明和承诺:

一、监督我单位所有人员认真填写《参赛健康申明表》，确保无隐瞒或错填。并在比赛时间内禁止非必要外出，我单位所有人员做好个人健康与卫生管理工作。

二、保证参赛队员没有被诊断及接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

三、保证过去 14 天没有与来自疫情高风险地区或有病例报告社区旅居史的人员密切接触。

四、保证没有被留验站集中隔离观察或留观后已解除医学观察。

五、保证目前没有发热，咳嗽，乏力，胸闷等症状。

六、保证本队所有人员根据有关规定有序进入比赛场地且均需全程佩戴口罩。自行做好个人防护工作，提前抵达赛场。

七、保证除当场比赛队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外，一律不带无关人员入场（包括家属）。

八、同意且保证执行《赛事防疫方案》，按方案进行比赛及活动。

本单位十分清楚上述申明和承诺各项条款的内容，若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本单位接受主办单位取消本单位的比赛成绩和参赛资格的处罚。因此产生的事故责任，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代表单位（盖章）：

责任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参赛健康申报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性别		代表队	
现住住址		联系手机	
所在代表队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运动员 <input type="checkbox"/> 教练组 <input type="checkbox"/> 赛区工作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竞赛官员		
健康状况	发 热: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咳 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腹 泻: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其他症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其它症状:		
14天内生活旅行史	1、是否离甬?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若是, 请填写具体城市 _____ 选择何种交通工具?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飞机; <input type="checkbox"/> 火车;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汽车; <input type="checkbox"/> 自驾车; <input type="checkbox"/> 轮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2、是否有接触过新冠肺炎病例或疑似病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所住社区是否有报告发现新冠病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有无接触过有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可疑人员或疫情高发地区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甬行码	赛前一天, 随行码颜色是否为绿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人承诺所填报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与事实不符而导致的问题, 本人愿意承担所有责任。			
申报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